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 2019年2月22日发出电话通知,通知所有监事于2019年2月26日采用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。会议如期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,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兴良先生主持,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表决结果有效。

与会监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进行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有关规定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能够更加充分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,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,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经表决, 赞成票3票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O 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

